

2022 年度平罗县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平罗县共争取自治区发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2500 万元。全部为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其中：申请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500 万元，重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涉及 2022 年平罗县农村公路改建工程，平罗县城关镇、高庄乡唐徕渠灌域田间量测水设施建设项目，崇岗镇、黄渠桥镇新增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和平罗县通伏乡新潮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以及宝丰镇宝丰村菌菇种植示范产业园项目、庙庙湖村肉牛养殖园区（二期）农业生产发展 6 个项目；第二批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0000 万元，重点用于平罗县宝丰镇宝丰村菌菇种植示范产业园项目等 9 个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2200 万元；平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道路工程、城市防洪排涝项目，平罗玉皇阁、钟鼓楼保护提升改造等文化旅游建设项目，平罗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等 8 个其他重点建设项目。在年度债券资金使用均按照程序上报县委、县人民政府会议批准后提请县人大常委会会议批准。争取自治区发行再融资债券资金 20500 万元，主要用于归还自治区到期政府一般债券本金，属借新还旧，不增加政府债务存量。

2022 年自治区核定平罗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5422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6174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80514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平罗县限额内政府性债务余额 4766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09662 万元，专项债务 66995 万元。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总数控制在限额范围内。